

中华当代少年小说丛书

孤女俱乐部

秦文君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中 华 当 代 少 年 小 说 丛 书

孤 女 俱 乐 部 秦文君

SC 956/1804

内 容 提 要

这部长篇小说描述了几位插队边疆的知青子女回到上海借读的生活际遇。15岁的少女郑洁岚与另外三个少女都是孤身一人来到上海，她们同住一舍。四个少女一台戏，因而宿舍也成了俱乐部：友谊、爱情、前途、命运……一台台戏文打开了帷幕。俱乐部里有青春的无奈和眼泪，也有成功的美妙和喜悦。围绕着俱乐部，有许多品格高尚的人，也有一些虚伪冷漠的人。

作品文笔优雅自然，情节引人入胜，心理描写细腻生动，同时充满人生感和哲理思考。

1990年9月9日 星期日

拂晓前，郑洁岚已悄悄起身梳洗完毕，仿佛搞地下工作似的。最好是趁天不亮逃个影踪全无，避开所有充满敌意的眼光。铺盖什么的肖叔叔昨晚已帮她送到新住处去了，那是几个孤身女孩集体租下的房子。她把自己的零碎东西像塑料梳子、一小盒润肤油什么的，全一古脑儿地塞进提包。什么都不遗留，也许能把半个多月来留在这里的印迹全部抹净，就像平素狠狠地擦拭眼泪一般。轻轻地拉开小屋的门，只听搭扣发出欢乐的脆响。走廊里黑乎乎的，却有一股穿堂风急越地迎面而来，吹得她缩起身子。

摸黑下楼梯，前面不知哪儿传来轻微的响声，紧接着，洁岚闻到熟悉的烟气，朦胧中，她看到舅舅杜贤荣就站在楼梯拐角处，一手夹着烟，一个小小的圆点一暗一明。

“舅舅！”

“我们家容不下你吗？”杜贤荣没好气地说，“自作主张！”

洁岚垂着头，不敢看舅舅的脸。舅舅瘦得像精灵，脸颊陷下去，他似乎很阴郁，不常开口，也从不带朋友回家。洁岚住进这个家后，发现舅舅过得很苦，一开口就怨气冲天。

“搬过去能离学校近些！”她寻找着理由道。

“你是存心给我难堪，让四邻八舍笑话我！”舅舅上前一步，拉住她的背包。

“不，不……”洁岚怯怯地朝后退。

“好吧，你走吧！我干吗要留下你在这里吃苦呢？你舅舅是个势利小人。”

洁岚含混地同舅舅道了别，她差不多已泪流满面了。舅舅原是个清秀冷峻的男人，有点落拓，可现在一下子衰老了，神情疲倦，仿佛忘记怎样讲温和的话似的。洁岚一向不喜欢舅妈，那是个目光锐利的女人，她看人总像是在找人的毛病。以前洁岚跟妈来上海探亲，妈就住在这小屋，怎样凶的眼光都赶不掉妈。可洁岚不可能那样老辣，总像在恶梦中，吃饭时她时常战战兢兢，有时会紧张得洒了一地的饭，于是就会看见舅舅重重地叹息一声。

再不搬走，她会发疯的。据说人想不开，往往就是从一点开始伸延开来。她就是这样给父母写信的，接着肖叔叔就拿着父母的急信出面了。

上海的黎明竟是想也想不出的美好，月光似有似无，天穹的一角是银色的，其余的都是青灰色，相接处有一条黛色的镶边，显得清新而又富有诗意。街也是忽明忽暗，静得像一个梦，路微微发潮，没有飞起的尘埃。偶然有行色匆匆的路人面对面走过，都朝她投来疑惑的一瞥：一个瘦弱而美丽的十四五岁的小姑娘怎么孤身一人走在黑黝黝的暗道上？

起点站上，头班车已静候在那儿，车灯朦胧。车门大开

着，一个健壮高大的售票员正倚着座椅打盹，车上已坐着若干名乘客，全低垂着头，企图重续断开一截的梦。洁岚轻轻地走进来，倚着发凉的车窗，想着她新的落地地。

她本想昨夜就留在那里的，可那几个女孩不肯，说是她们要欢送即将搬走的女孩，不能接纳生人。那几个女孩就那样冷冷地打量她，情感复杂地看着肖叔叔忙这忙那。洁岚相信，要不是肖叔叔的大面子，她们肯定会把她的行李扔出门的。大家都是当年知青的孩子，千里迢迢到上海来借读，她不知她们为什么要排斥她。

车铃骤然响了，车缓缓地启动，像一个摇头晃脑的醉汉。忽然，洁岚听到有个男人热烈地叫着她的名字：“郑洁岚，真是你！”

洁岚惊得一激灵，转过脸来，心不由得一阵怦怦急跳：那个男人穿着公交公司的制服，四方脸，一对浓眉，他正弯着身子，两只眼睛热情地盯着她。

“刘晓武！你怎么会在这儿！”洁岚也大叫起来。

刘晓武的母亲是上海66届高中生，在当地是个数一数二的女才子，出过一本诗集，现在在当地政协挂职。他家和洁岚家曾当过两年邻居，晓武是她哥郑峻岚的好朋友，也很有才，只是对女孩子总做出不屑一顾的高傲相。

“我么！”刘晓武苦笑笑，“我和弟弟两个可以回上海一个，他不愿来，只能我来打天下。”

“你工作了？”

“当个工人阶级，售票员叔叔。”他说，“不过，这是暂时

的，论数理化公式我拼不过上海的学生，其他么，天生我才必有用。大上海，机会多得是，我在上业校。”

洁岚喜欢他的自信，在他乡遇上个互知根底的人真是倍感亲切。车呜呜地开着，她递上零钱买票，他用大手挡她回来，两个人的手碰了一下，大家都窘得连忙分开。刘晓武撕下一张票给她，说：“你怎么也学那些上海人的样子呢。”

他们都开心地笑起来，这话里有一种他们之间的默契。人是很奇怪的，在当地，他们都相互敬而远之，话都没说过几句，现在忽然成了老熟人。他们还相互留下了地址，说定要多联系。待到分手时，洁岚感到晓武已是十分难忘的了。

天说亮就亮，四周变得明朗、有朝气，城市渐渐苏醒，行人匆匆地走来走去，开始一天的生计，许多嘈杂的声音也相断而来。洁岚辨准了方向，沿着一条旧兮兮的小街弯来绕去向纵深走去。她们同租的是一间光线不怎么好的私人房子，房中主要的家具是四张钢丝床。房子前是一个自搭的厨房兼洗澡间，楼上是房东老太自己住，也是小小的一间。

门锁着，洁岚敲了半天，老太太才跑来开门。她一眼就认出洁岚：“是你呀，你活脱脱像唱沪剧的马莉莉。她们全部上火车站送那个小姑娘了，她回新疆去了！”

“为什么回新疆了？”洁岚问，“刚刚开学不久？”

“来了一年多，学习跟不上，老师也看不起；听说上个月她阿爸在新疆出了大工伤，也催她回去。”老太太边说边打开她房客们的门，“可怜呀！没有爷娘管的孩子。她们昨天晚上又哭又笑，一晚上没睡！”

房子一看就知住着女孩，枕巾花花绿绿，最里面的床上还躺着个玩具狮子狗，金黄色的。墙上贴着童安格的像，很沉思的样子，洁岚觉得他有些胖，她喜欢年轻、清瘦的偶像，像齐秦，忧郁的眼睛里有看不透的内容。忽然，她的目光被靠门的那张钢丝床吸引住了。里面的三张床都山青水绿，而这一张床上面堆着她的行李，还有乱七八糟的旧裤子，破毡垫，空的纸板箱，缺了口的脏漱口杯，像一个垃圾箱。可昨晚，一切还不是这样的。

洁岚知道只有两种选择，一种是同她们统统闹翻，另一种是忍耐。

不一会，那三个老房客像从地上冒出来似的同时一拥而进，为首的女孩叫李霞，在学校是个知名人士，有一副好歌喉，喜欢穿缀着金丝银丝的衬衣，是个摩登的 Girl，洁岚过去就知道她，总觉得她好漂亮，有许多人捧着，生活一定很神秘。

李霞淡淡地看一眼洁岚和她的铺位，说：“理得真干净呀。我们放在你床上的东西呢？”

“我想你们一定是不需要它们了。”洁岚鼓足勇气说。

“哈，你把它们全都扔掉了？”李霞拍拍手，然后把手按在膀上，说，“知道不，那块毡垫是羊毛的，是祖传下来的，这下看你怎么办？”

站在李霞后面的是一个柔弱的女孩，像个江南的小姐，她眼神有点冷，现在她一脸的不耐烦，说：“怎么这么讨厌，真是自作主张，我的裤子是苹果牌的，下星期要穿的。”

最后一个站出来的是郭顺妹，圆脸、矮个子，她是洁岚同班的，但两个人有点水火不相容，她没说什么，只是附和地发出几声，表示对李霞她们的声援。也许是同班的缘份让她收敛许多，否则，她这喜欢咋唬的丫头非大喊大叫不可。

待她们都吵够了，无可奈何地看看这个镇定的新伙伴，洁岚才笑笑，蹲下身，从床底下抽出两只大纸箱，说：“东西都在里头，现在物归原主吧！”

李霞她们面面相觑，隔了一会，李霞哈哈大笑：“都在传说你是个女才子，果然名不虚传！”

洁岚也笑起来：“那个毡垫真是祖传的？”

“哪里有的事，见他的鬼。”李霞手舞足蹈，“要是祖传的，我早扔了，我不喜欢我爸，她们都知道。”

“你真罗嗦。”那个憔悴的女孩柳眉倒竖，叫道，并且用胳膊肘碰了碰李霞。

李霞忍住笑，指着那女孩说：“颜晓新，你把那名牌裤子收回去穿吧！”

颜晓新瞪了瞪眼，没作声，从此再没提她那宝贝裤子。她的破名牌裤子一直在那纸板箱里装着，直至上头布满霉迹才捏着鼻子送至垃圾箱。

后来，李霞同颜晓新去学校食堂打饭，郭顺妹忽然用洋泾浜英语向洁岚问好，仿佛是在隆重的外交场合。“How do you do?”声调生硬得连她自己 also 朗声笑起来。在洁岚的眼光里，郭顺妹一直是十分古怪的，比如洁岚刚来班级不几天，她突然问她：“你懂如何能使男生魂不守舍吗？”把洁岚问得满

脸喷红，整整一天都抬不起头来，因为郭顺妹问得声音嘹亮，连后座的男生都听得吃吃乱笑。洁岚觉得自己的形象大受影响，从此就对这女孩敬而远之；郭顺妹很敏感，从此见了她也是讪讪的，从不多说话，直到现在才破例。

“你不错，终于过了这道关。”郭顺妹快人快语，“东西是今早她们故意堆上去的，想为难你。”

“她们为什么要这样呢？”

“这还不明白？有些嫉妒你，主要是颜晓新——所谓的画家，小心眼多！”

“嫉妒我？”洁岚如坠梦境，尖声叫起来，她实在想不出自己有什么地方可夸耀的，“为什么？”

郭顺妹端详着她，忽然没轻没重地笑道，“你现在一脸倒霉相，像个演苦戏的电影明星；你是个老式的女孩，男生都说你像青苹果，知道吗，酸酸的青苹果。”

“你没回答我。”洁岚叫道。

“我不能回答，否则就是犯罪！”郭顺妹很玄乎地说，“出卖朋友的秘密该判刑——如果我是法官，我就这样量型。所以，我就不能当卑鄙的小人。”

很快，李霞她们买回一大锅热气腾腾的包子，她大声宣布：“今天实行共产主义，现在大家饱饱地吃好，下午都打扮一下。晚上我的搭档张玥——上海小姐过生日，摆阔，说是要请我参加生日晚宴，我说我李霞喜欢有福同享，带几个姐妹一块去，她也只能点头了！”

下午，郑洁岚躺在小床上睡得迷迷糊糊，来上海有半个

多月，似乎一直未能放心地睡过。舅舅家那间小屋，原本会充满母亲的催眠气息，因为妈 1968 年离家前一直是那里的主人，可是舅妈将它改成堆杂物的小间，窗子都钉死了，里面透出霉味，角落里还有大黑蜘蛛做网，在那里，她总有种阴森森的当囚犯的感觉，连梦都是苦涩的。现在，她倚在那儿，隐约听见那几个女孩在比较谁的膝盖骨小，吃吃地笑着，于是她的梦也变得很松弛很浪漫。总算回到可靠的地方了，她心里动一下，不由一滴清清的泪顺着眼角滑过光滑的腮。

“她哭了！”

“她一定受过许多委屈！”

“我们得让她快乐些！”

洁岚没张开眼，眼皮太沉重了，梦拽着她渐渐远去，让她重新成为一个贪睡的小姑娘。等她醒来，发现早已夕阳西下了，几个女孩打扮一新正在那儿正襟危坐，李霞还捏着一块指南针似的又厚又大的手表计算着时间。

“嘴！创纪录了。”

“再不醒我们要捏你鼻子了！”

“快点，好吃的东西都让别人扫荡光了！”

洁岚腼腆地笑笑，刚起身洗了把脸就被新女伴们拖着出了门，她们都异口同声说洁岚不打扮反而飘逸、秀气。好久没有被人簇拥着进进出出了。很奇怪，在黑龙江老家，她被人称作“上海小姐”，因为身上有妈的南方气质，有妈探亲买回的上海衣服；可真回到上海，同那些叽叽喳喳，脸儿白净，腰肢细软的上海小姐比，她就明显地带着北方人的大骨架，肩

也是平平的，都不用像上海女孩那样穿衣服垫肩。

她们一行拐入一条僻静的马路，那儿的法国梧桐显得特别茂盛和挺拔，很有传统的样子。秋天了，地上铺着金黄色的落叶，很华贵，路上行人稀少，也没有汽车轰鸣声，静得几个女孩不由自主地压低嗓门说话。

“这地方是真正的高级住宅区！”

“怪不得张玥气质不凡！”

张玥也是同年级的女生，长得眉清目秀，不知眉眼哪儿有些特别，反正别人见过她后就很难忘却。全校的人几乎都认得她，她和李霞同是校艺术团的台柱，在学校两个人都拥有众多的歌迷。

在一幢尖顶的小房子前，李霞对了对门牌，揪响门铃。奔出来开门的是张玥，她眼睛细长而又明朗，十分晶莹，像不谙时事的婴儿，脸颊上有淡淡的红晕。她同那几个女孩打个招呼，红着脸对洁岚说：“我早注意上你了，一直没机会认识。听说你很有才能，我就喜欢上了。”

李霞哈哈大笑：“你们两个都是才女，我在你们身边就觉得无能！”

张玥的母亲款款地走出来，那是个身材修长的女人，穿着秋香绿底灰色散花的长裙，脸上略带微笑，她把大家招呼到客厅坐下，那里的长餐桌上放着大圆的蛋糕和一盘盘冷食，餐具都是银制的，特点漂亮的是一把圆头的大餐刀，像漂亮的装饰物。洁岚从未到过这种场面，她发现连李霞也拘谨起来，也许是不知怎么摆弄那些银光闪闪的餐具。

大家文雅地喝着罗宋汤，注意尽量不让嘴咂出一丁点声响，只有张玥，用手拿蛋糕，一大口一大口喝汤，十分放松。除了洁岚她们，客人中还有几个大小不等的男孩，据说都是张玥的表兄。刚开始切蛋糕，电话铃就响了，张玥的母亲去接电话，口口声声称对方为“马老”，恳切地要求对方隔日一定光临此地。

“张玥，张玥，你来同马老说几句。”那位漂亮的母亲笑盈盈地说。

张玥像小鸟一样飞过去，对着话筒就是一阵银铃般的笑声：“马伯伯，我的进步都亏您的帮助，对，我不骄傲。爸爸妈妈一定要请您来作客，明天是我14周岁生日……巧克力我不敢吃，妈咪说吃了要发胖，影响舞台形象的……”

一桌子的人都拘束地停在那儿倾听对话。张玥的母亲满意地巡视着大家，多少带点炫耀的口气说：“吃不吃明虾？我让阿姨去煎，我们张玥一吃虾就过敏！”

大家都说不吃了，因为这个年龄并不在乎吃什么，一帮同龄人聚在一起，想的倒是如何躲开大人开心地玩一玩。不过，大家都有些矜持，只是面面相觑，不知怎样表达意向。

坐在洁岚边上的男孩有点少年老成样子，一举一动都沉稳有力，衣着也十分得体，看得出他的家庭不一般，有教养，而他又集中了家庭的精华。洁岚听张玥叫他“二表哥”，于是她知道他比她们都大一些。

“二表哥会作诗，让他做首诗怎么样？”张玥提议道。

“每天温课，把诗情都赶跑了，哪有什么好诗！”二表哥

摊开手说，他的嗓音有些怪怪的，可人特挺拔，谈吐大方，很有富贵气。说话间，他笑着看看洁岚，说：“不信你让你这位同学评一评。”

洁岚笑笑说：“我不懂诗，没有发言权。不过，今天是张玥的生日，她的要求总不该被拒绝！”

“呵，你很机智！”二表哥说着，深深地看了洁岚一眼，像是要把她记住。他说：“没有诗情不敢滥竽充数，唱支歌行不行。”

张玥偏着脸，笑道：“通过！”

二表哥唱了一支《小小男子汉》，他的音色不错，感觉也捉得很准，带些男孩的大方和干脆。一曲终了，大家都纷纷鼓掌。紧接着，音乐响起来了，在熟悉的曲调中，大家彼此天性复苏，拘谨感全无。李霞一下子又成为中心，几个男孩都用话激她，要求她出节目，她站出来唱了一曲江南民歌《茉莉花》，洁岚看见张玥的母亲被歌声吸引着，特意急急地从卧室赶到客厅，她倾听时，双手在胸前握成个拳头，脸色十分严峻。

洁岚正在发怔，忽听二表哥问她：“你也是庆丰中学的吗？同张玥同班？”

“同级不同班，我是初二（1）班的。”

“初二（1）班？”他迅速地扫视她一眼，“你觉得你们班怎么样？”

洁岚说：“我是从黑龙江来借读的，这个月刚来，所以说不准。”

“你一点都不像东北女孩。”他由衷地说，“不过我也不清楚东北女孩究竟该怎么样，反正不应该这么文静，应该像燃烧的火一样热烈！”

“你真有意思。”

“不，我并不是很开心的人，也不是个很好的男生。”他低声说。

玩了一会儿，张玥的父亲就回来了，他是个气宇轩昂的中年人，见了大家就一一亲切致意，显出很好的涵养。他听说洁岚她们都是知青的后代，立刻同他的夫人用异样的眼神扫了一眼她们，说：“你们真算是幸运的，能再次回到这儿做上海人！”但在场的男孩女孩显然并不真心喜欢这种礼貌周全、微笑空洞的人。二表哥率先起身告辞，他还小声地对洁岚说：“为什么有钱就能神气活现！这不公平，对吗？”

张玥依依不舍地出来送客，刚走出大门，李霞就迫不及待地问：“喂，打电话的马老是不是少年音协的负责人，那个下巴有痈的老头？”

“是他”，张玥欣喜地说，“你也认识他？”

李霞眼光躲闪着：“不，只是听说有这么个大人物，看来你们家同他很熟！”

“他是爸的朋友。”张玥眼光很纯洁，直直地看着李霞，“假如你想向他求教，让我爸去说，他不会推辞的！”

李霞正举直了胳膊同张玥几个表哥一一招手，目送他们风驰电掣般地踩走了各自的自行车。尔后，她才回过头来回答说：“有这个可能吗？其实我无所谓，我要凭真本事进艺术

圈！”

张玥失望地站在那儿。不知怎么，洁岚觉得李霞有些伤害了张玥的感情，张玥是多么透明多么善良，她的忧愁会感染人，让人觉得于心不忍去轻慢她；她看上去毫无防御能力。洁岚轻轻地拍拍张玥，半晌张玥才开口：“其实我也喜欢像你们这样独立。”

“算了吧，娇气的张家大小姐，还是回去做妈妈的宝贝吧。”李霞说。

回到家，李霞一头扎在自己床上，叫道：“真是两个世界呵。人家是皇宫里的公主，我们是破房子里的孤女，她妈妈笑起来都有恩赐的味道，她可怜我们！你们说呢？”

颜晓新说：“我不羡慕张玥，她没有我们这份自由，我们的房子就是俱乐部。”

郭顺妹拍着手说：“黄潼的文章就称我们这儿是孤女俱乐部！看来论智商，男生就是比女生敏锐！”

“他妈的，别提男生，我喜欢女强人。咱们，”李霞故意粗野地作出豪迈相，“以后就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这样，谁也不能小瞧我们这些小插队！”

颜晓新撇撇嘴：“其实我们的父母都是功臣，想不到有人还笑他们傻，是浅薄可笑是不是？没吃过苦的人就是那样飘飘的！”

郭顺妹又插嘴道：“就是，学习跟不上是客观的，当地什么破学校呀。可这儿的人，像看怪物一样看我，要不是黄潼对我说过：要坚持。我说不定早走了！”

“算了吧！黄潼对所有的女生都是这个样！”颜晓新不屑一顾地说。

洁岚没参加接下去的关于黄潼的争论。这一天集中发生了多少事，给她一种纷乱的梦的感觉。她真想静静地整理一下，可她的思绪无论如何难以平静。

外面起大风了，呜呜响，窗子嘎嘎地像要被吹开，城市中很少有这种气候。

灯泡摇曳了一阵，忽听外面嘶的一声，随即电光扑闪，灯熄掉了。房间里霎时漆黑一片，伸手不见五指。正在大家惧怕得想尖叫时，青白色的闪电一闪而过，随后，一个响雷滚滚而来，把大家都镇住了。这几个远离父母的孤女感到孤立无援。几乎在此同时，听见门口传来了一声叫声：“洁岚，洁岚！”

是刘晓武！这时候他出现简直就是救星。他先冒雨跑去打电话让供电局修电线，又不知从哪儿带回个手电，跳上桌子把它绑在灯罩下。屋子里马上就有了生气。他忙进忙出，几乎没有坐定一分钟，本事大得像能呼风唤雨的神仙。李霞给他端水，他站着就一饮而尽，喝完就告辞了，几乎没同大家说一句话。

“谢谢你！”李霞说。

刘晓武点点头，点得很深，鞠躬似的，惹得女孩们全笑起来。他就在哄笑声中仓皇地离开了。他走后，洁岚才发现他留下了一大袋漂亮无瑕的苹果。

“喂，你哥哥真好！”郭顺妹由衷地说。